

MARATHON  
MARATHON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TRUST

# MT 精選信託

終極容器



二零二一年夏季



## 為何要選擇

### 香港政府對香港信託法進行了大規模的升級。

這些變化包括取消了禁止永久性的規則，並保留了除慈善信託以外的超額收入。加上香港的低稅率結構以及對委託人和受益人良好的保護措施，香港成為國際商業信託的首選目的地。

### 香港信託的好處：

- 外籍持有人：委託人和受益人可以來自任何國家，信託財產也可以位於其他國家。
- 節省稅款：信託可以避免遺產稅、贈與稅、財富稅、轉讓稅，受益人可以獲得不含所得稅的收入和資產。然而，全球收入徵稅的國家的納稅人，必須向其稅務機構申報所有收入，受託人必須根據共同申報標準進行申報。
- 資產保護：信託資產超出委託人和受益人債權人的承受能力。
- 簡化財產結算：當財產通過遺囑遺贈時，信託資產可以迅速轉移給世代繼承人，而不會因遺囑認證程序而造成中斷、成本、保密性和私隱性的損失。
- 沒有強制繼承權，法律保證動產不受外國繼承法的約束。
- 控制權：香港信託法允許委託人在不損害信託合法性的前提下，保留對信託資產投資的實質控制權。
- 私隱：由於信託沒有在政府登記，因此不會有關於信託的公開記錄。



香港?

## 行政管理

### 委託人

只有當委託人是非香港居民時才允許免稅。因此，這種信託是為外國人而建立的。

### 受託人

香港自2018年起，信託或公司服務提供者必須根據《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第615章）獲發牌照。

### 更改受託人的規定

2013法律賦予受益人在特定情況下罷免受託人的權力。如果受益人同意罷免受託人，且信託契約並未明確授予任何其他人罷免受託人的權力。根據英國現行慣例，無需法院命令就可罷免受託人。

### 稅項

非居民信託免徵大部分稅款。注：納稅人和居住在對全球收入徵稅的國家中的所有其他人，必須向其政府申報所有收入。受託人需要根據國際協議如 FATCA 和 CRS，提交任何有關信託資產或支出的資訊。

### 會計與審計

根據《受託人條例》（第29章第3A節），受託人必須謹慎行事，該職責規定受託人在備存紀錄及賬簿時，必須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



## MT 精選信託簡介

在邁庫，我們致力為客戶提供控制其財務和房地產事務的工具。提供謹慎、高隱私度和靈活性。提供稅務規劃、商業風險和房地產事務方面的選擇。讓你在規劃未來的過程中處於主導地位。

每個人都有責任管理他們的資源，以確保他們能夠支付保養的費用、家庭的福祉和經濟安全。香港稅收與信託法的結合，為國際投資者和商界人士提供了最大限度地利用機會的能力。

精選信託提供最大的靈活度，而不會產生與定制信託相關的高成本，定制信託是針對特定的情況，同時保持成本一致。

## 公司簡介

邁庫企業服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是一家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自2019年2月起，根據香港信託及公司服務提供者 (TCSP) 獲得牌照並積極提供服務（牌照編號：TC006228）。我們提供零售和 B2B 信託服務、公司秘書和企業諮詢服務。

在香港，信託或公司服務提供者 (TCSP) 必須根據《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第615章）（“打擊洗錢條例”）獲得牌照。

如需更多有關本公司的資訊，請瀏覽網頁 <https://mcoserv.com>

## 董事會成員

### Peter Adam 董事



Peter Adam 從事金融服務業40年，從上世紀80年代初開始在倫敦的保險公司工作，後來發展成為國際人壽保險公司，經常與英國和歐洲的金融顧問打交道。

1996年來亞洲，負責香港安盛人壽的亞太業務。Peter 接著與永明金融以及亞洲、美國和歐洲的多家對沖基金公司合作，專注於亞太地區的機構銷售。2002年期間，為當時世界上最大的獨立IFA Towry Law International負責合規管理。Peter 在隨後的工作中表現出豐富的行業知識，包括擔任馬來西亞信託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和香港註冊信託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

### Vivian Chan, 註冊會計師, 創辦人兼董事, 財務總監



現任Marathon Capital Asia Limited 財務總監，2017年至今。曾任Legacy Trust Company Ltd 財務總監，香港 Orangefield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財務總監，ICS Trust (Asia) Limited 財務經理。

她是一名具資格的註冊會計師，畢業於多倫多大學經濟學，她的背景包括公司結構、離岸和中國公司註冊、國際貿易和私人客戶服務方面等經驗。

### David Nesbitt 董事



David 是一位資深的投資專家，在亞太地區擁有超過三十年的經驗，重心位於香港。他曾為北美和歐洲的多家主要金融服務公司管理香港子公司，包括加拿大皇家銀行 (RBC financial services)、加拿大帝國商業銀行世界市場公司 (CIBC World Markets)、美國運通 (American Express Asset Management) 和 EIM Group。他是思拔中心的創辦人，該中心是一個在香港為國際特殊需要青年服務的中心。

David 還是加拿大證券課程和香港董事學會的研究員。他畢業於加拿大曼尼托巴大學 (心理學學士) 和女王大學 (市場營銷碩士)。David 是加拿大商會的理事，同時也是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中負責資產管理的金融機構持牌負責人員。

### Douglas R E Wilson, 創辦人兼董事



Douglas 是一名資深管理人員，擁有40多年的業務經驗，包括20年合規和信託業務的金融服務經驗。他的職業生涯包括金融服務、企業和商業諮詢、消費信貸服務和營銷服務、電信等領域的高級職位。

他的專業包括在當時加拿大最大的營利信貸顧問公司，擔任行政總裁和高級信託官，作為加拿大有限公司消費信貸服務的國家信貸顧問。

在其傑出的職業生涯中，Douglas 創立了Marathon Capital Asia Group，其中包括邁庫企業服務有限公司 (Marathon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Legacy Trust Company 和 NCC Corporation，是國家信貸顧問，他曾擔任行政總裁和高級信託官，以盈利為目的的信貸諮詢。

# MT 精選信託收費表

信託註冊/啟動費 \$7500 美元

## 信託契約會議

補充或備用信託部分模塊的組合將根據具體情況報價。  
(一般來說，每個模塊的價格從 1,500 到 3,500 美元不等)

## 管理費資產

最低年費，如果沒有可流動資產，則基於商定的估值

首\$ 100,000 美元資產，或按季度預付同等費用	1.50 %
次\$ 150,000 美元資產，或按季度預付同等費用	1.25 %
次\$ 250,000 美元資產，或按季度預付同等費用	1.00 %
次\$ 500,000 美元資產，或按季度預付同等費用	0.95 %
超過\$ 1,000,000 美元資產，或按季度預付同等費用	0.85 %

## 房地產

輸送	成本加30%
成立信託控股公司	按時間表收費
物業管理	總收入的3.5%
資產購置費	
盡職調查 (每小時計)	\$150 美元
手續費 (每位置 / 帳戶計)	\$225 美元

## 支出

部分提款/轉出	現金	\$50 美元
部分提款/轉出	以貨代款	\$75 美元
全數提款/轉出	現金或以貨代款	\$150 美元
投資轉出	以貨代款	\$1,000 美元
每月定期付款		\$20 美元

## 房地產結算

一次性 (每帳戶計) 加	\$1,000 美元
首3小時後每小時服務費	\$400 美元

## 雜項

沒收費用加法律費用 (如有)	2.00%
帳戶研究 (每小時計)	\$50 美元
退回項目	\$100 美元
行政救濟申請	\$250 美元

邁庫企業服務有限公司 (受託人) 保留追討所有自付費用的權利。由第三方提供服務的任何雜費將按成本加20%收取。受託人可評估本附表中未有列出特別服務的費用。

根據您的MT標準信託服務協議，您同意向邁庫企業服務有限公司支付一次性費用、年費和手續費，以換取您作為保護者帳戶相關的服務。除年度管理費外，所有其他費用均在處理交易時收取。

現金帳戶的餘額必須足以支付接下來12個月的所有預計費用。如果現金帳戶未有按需要補充，受託人有權出售或退保足以支付預計費用的投資。

所有費用均以美元報價。

「長期以來，富裕家庭、個人和企業家一直利用國際信託安排其繼承、商業和投資活動。」

將信託結構視為一個包裝或容器，它可以把您從投資和業務風險中隔離，並為您的財產提供保護和私隱。

香港持續發展成為一個信託中心，吸引了希望一個穩定和成熟法律體系中建立現代信託法的委託人。委託人通常尋求信託的擔保，旨在保留對其結算資產一定程度的控制權。

## 獲得機會

香港是一個成熟的金融中心，綜合排名第六，香港交易所評級全球排名第四。這意味著，無論您是從事股票還是債券交易，獲取資本收益還是獲取現金，香港對投資收益的稅收優惠待遇都能提供卓越的流動性。

香港提供了在全球範圍內幾乎是可以投資任何商品的機會，並以其自由開放的監管方式為傳統金融和快速增長的數碼貨幣市場提供了無與倫比的機會。

## 加密貨幣的開放市場

香港監管機構認為加密貨幣既不是貨幣也不是證券。因此，在香港的加密貨幣，沒有任何法律禁止任何人直接與他人買賣加密貨幣。

儘管加密貨幣通常不符合證券的定義，但證券監管機構認為，如果加密貨幣直接與證券掛鉤，例如穩定幣、DeFi 代幣和 NFT 代幣，則可以將其視為證券。

他們進一步考慮到，一些活動，例如作為交易所、借出代幣保證金（抵押）和管理加密貨幣投資組合都需要獲得許可，並且應該只向專業投資者提供這些服務。

政府致力於監管而非限制加密貨幣。這意味著雖然這些活動可能需要許可，但符合專業投資者資格或作為委託人進行交易的人可以不受法律約束地自由處理加密貨幣。

## 全球稅收的挑戰

設立信託是為了可以滿足您居住地的稅務要求，您在香港信託中的資產可以永久持有，由指定的受益人享有，而無需被迫承擔投資和遺產稅。信託獲得的收入可以根據需要支付，或無限期持有並再投資於信託，直到需要信託之外的現金支出。

對於根據全球稅法居住在國家的稅務居民，假設所需的結構已建立，可能會看到信託收入為未來增長進行再投資，並尋找機會建立慈善基金會而非牟利活動，將信託產生的所有現金流用來繳稅作為來自信託的收入或作報酬予顧問、承包商或僱員。

## 居住的稅收優惠，沒有居留權

根據定義，香港信託是居住在香港的，因此該信託可以在香港持有、交易賺取的投資收益，同時享受投資收益的稅收優惠待遇。對於香港的信託，從加密貨幣到全球幾乎任何其他法律類別的所有投資，都無需對利息、股息或資本收益徵稅。

如果您來自一個有國家稅收制度的國家，或一個對離岸收入匯回稅收有特定豁免的國家，香港的信託將允許您交易所有資產類別，包括您在國內可能無法獲得的加密貨幣，並享受所得稅的免稅期。你可能真的可以兩者兼得！



## 值得深思

引用美國最高法院法官勒恩德·漢德的話

*“Over and over again courts have said that there is nothing sinister in so arranging one’s affairs as to keep taxes as low as possible. Everybody does so, rich or poor; and all do right, for nobody owes any public duty to pay more than the law demands: taxes are enforced exactions, not voluntary contributions. To demand more in the name of morals is mere cant.”*

見 Comm’r v. Newman, 159 F.2d 848, 850-51 (2d Cir. 1947)...